

《高平市 B 片区实施性详细规划》公示

为落实山西省自然资源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要素保障服务全省高质量发展的通知》（晋自然资发〔2024〕41 号）要求，规范城镇开发边界内建设用地审批管理，市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了《高平市 B 片区实施性详细规划》。目前，该规划已通过专家论证，现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将主要内容公示如下，请广大市民于公示期内提出宝贵意见，并书面反馈至市自然资源局（单位需盖公章，个人需署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）。本公示内容非最终批复结果，反馈意见将作为规划实施的参考依据。

一、规划范围

本次规划编制范围为 GP07-02-34、GP09-01-39、GP09-02-15 及 GP09-02-29 四个地块，总用地面积 4.61 公顷，均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。

GP07-02-34 地块位于高平主城区东南部，东至精卫路、南至新华街、西至第二水厂、北至居住小区，面积 0.34 公顷。

GP09-01-39 地块位于高平主城区东南部，东至筑德公馆、南至筑德公馆、西至规划边界、北至万和街，面积 0.33 公顷。

GP09-02-15 地块位于高平主城区东南部，东至高平汇鑫商贸城、南至长平建材市场、西至精卫南路、北至南内环街，面积 0.69 公顷。

GP09-02-29 地块位于高平主城区东南部，东至炎帝大道、南至山西农商智慧城、西至规划边界、北至南内环街，面积 3.25 公顷。

二、地块管控

本规划所涉及的规划用地类型和代码依据《国土空间调查、规划、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》（2023）进行分类。

GP07-02-34 地块在总体规划中为城镇住宅用地（0701），但该地块用地规模较小，不适合作为居住功能，本规划调整为商业用地（0901），作为社区型综合商业进行服务补充。

GP09-01-39 地块在总体规划中为城镇住宅用地（0701），结合片区实际使用需求，本规划调整为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（0702），完善周边新建小区配套生活服务。GP09-02-15 地块、GP09-02-29 地块在总体规划中均为商业用地（0901），本规划予以落实深化。

依据相关规范要求，综合确定地块建议指标，详见地块建议指标一览表。

规划地块建议指标一览表

地块编码	类别代码	用地面积 (公顷)	容积率	建筑密度 (%)	绿地率 (%)
GP07-02-34	0901	0.34	1.8	45	25
GP09-01-39	0702	0.33	1.2	35	35

GP09-02-15	0901	0. 69	1. 8	45	25
GP09-02-29	0901	3. 25	1. 8	45	25

三、公示期限

2025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 月 14 日（30 天）。

四、反馈渠道

如对本规划有意见和建议，请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高平市自然资源局反映。

邮寄地址：高平市育红街 353 号高平市城乡规划服务中心（303 室）。

联系电话：0356-5222273

电子邮箱：gpcxghfwzx@163.com。

附件：用地规划图

高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5 年 12 月 16 日

附件：用地规划图

